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承辦人：許廷瑋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36
傳真：(02)89650294
電子信箱：AK59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力字第10822202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XK7BYZ）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辦理「90周年慶有獎徵答」活動海報，請廣為宣傳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考試院秘書長108年11月25日考臺人字第108000927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08/11/26 10:54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呂淑芬

人事室



1089019452

(2019/11/26)

考試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
承辦人員：曾小姐
聯絡電話：02-82366277
傳 真：02-82366270
e-mail：c382@exam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考臺人字第10800092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8Z02D004010_108D2002799-0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院辦理「90周年慶有獎徵答」活動海報，請轉知所屬廣為宣傳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活動期間自民國108年12月1日起至同年12月20日止，活動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exam.gov.tw/90th>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行政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